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株式会社ダイナムジャパンホールディングス
DYNAM JAPAN HOLDINGS Co., Ltd.*

(於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9)

修訂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

茲提述招股書及聯交所就(其中包括)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日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2(3)條之相關公告規定。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DYH(代表Humap)訂立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協議，以修訂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年度上限。

由於就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之經修訂年度上限而言，按年計算之各項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超過0.1%但低於5%，故該等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及14A.47條所載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經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茲提述招股書及聯交所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日授出豁免(其中包括)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2(3)條之公告規定。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書「關連交易」一節中「一自動販賣機特許」、「一咖啡餐車特許」及「一職員食堂服務」各段。

* 僅供識別

自動販賣機特許

背景資料

誠如招股書所披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與DYH(代表Humap)訂立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根據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本公司將繼續促使Dynam自Humap取得自動販賣機特許。

Humap為DYH之全資附屬公司，由佐藤先生、Rich-O及佐藤家族成員間接擁有合共約83.5%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原年度上限及過往金額

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誠如招股書所披露，Humap就自動販賣機特許應付Dynam之原最高年度總額不得超過下表所示年度上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百萬)					
應付總額	26.0	2.4	35.0	3.3	43.0	4.0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Humap就自動販賣機特許所屬自動販賣機之咖啡銷售額已付Dynam之專利費過往金額分別約為1.1百萬日圓、10.3百萬日圓及25.7百萬日圓(相當於約2.4百萬港元)。根據本集團最近期末經審核管理賬目，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Humap根據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支付予Dynam之款項總額約為22.3百萬日圓(相當於約2.1百萬港元)。本公司已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超過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

建議修訂年度上限

由於顧客反應良好，帶動自動販賣機之咖啡銷售額上升，本公司預期，Humap支付予Dynam之款項將超過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原年度上限。

因此，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DYH(代表Humap向Dynam)訂立自動販賣機特許補充協議，以提高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項下之年度上限，如下表所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百萬)					
應付總額	<u>36.6</u>	<u>3.5</u>	<u>50.5</u>	<u>4.7</u>	<u>79.4</u>	<u>7.5</u>

年度上限之增加數額乃經參照以下各項後釐定：(i)預期因顧客反應良好帶動自動販賣機之咖啡銷售額增長；(ii)計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在約20家現有遊戲館每年增置咖啡自動販賣機；及(iii)計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每年各開設約20家或以上設有咖啡自動販賣機之新遊戲館。除修訂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年度上限外，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咖啡餐車特許

背景資料

誠如招股書所披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與DYH(代表Humap)訂立咖啡餐車特許協議，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根據咖啡餐車特許協議，本公司將繼續促使Dynam向Humap授出咖啡餐車特許。

Humap為DYH之全資附屬公司，由佐藤先生、Rich-O及佐藤家族成員間接擁有合共約83.5%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原年度上限及過往金額

咖啡餐車特許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誠如招股書所披露，Humap就咖啡餐車特許應付Dynam之原最高年度總額不得超過下表所示年度上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百萬)					
應付總額	<u>27.0</u>	<u>2.5</u>	<u>29.0</u>	<u>2.7</u>	<u>32.0</u>	<u>3.0</u>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Humap就咖啡餐車特許所屬餐車之咖啡銷售額已付Dynam之專利費過往金額分別約為29.2百萬日圓、27.6百萬日圓及26.6百萬日圓(相當於約2.5百萬港元)。根據本集團最近期末經審核管理賬目，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Humap根據咖啡餐車特許協議支付予Dynam之款項總額約為20.7百萬日圓(相當於約2.0百萬港元)。本公司已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超過咖啡餐車特許協議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

建議修訂年度上限

由於(i)本集團於日式彈珠機遊戲館進行之銷售推廣活動增強咖啡餐車服務；(ii)在11家之前已暫停提供咖啡餐車服務之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再次提供有關服務；及(iii)顧客對咖啡餐車服務反應良好，本公司預期，Humap支付予Dynam之款項將超過咖啡餐車特許協議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原年度上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DYH(代表Humap)訂立咖啡餐車特許補充協議，以提高咖啡餐車特許協議項下之年度上限，有關上限如下表所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百萬)			
應付總額	32.2	3.0	33.7	3.2	33.7	3.2

年度上限之增加數額乃經參照以下各項後釐定：(i)預期因銷售推廣活動及顧客反應良好帶動咖啡餐車之咖啡銷售額增長；(ii)於二零一二年十月前在11家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再次提供咖啡餐車服務；及(iii)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在8家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再次提供咖啡餐車服務。除修訂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年度上限外，咖啡餐車特許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職員食堂服務

背景資料

誠如招股書所披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九日，本公司與DYH(代表Humap)訂立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均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根據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本公司將繼續促使Dynam聘用Humap提供食堂服務。

Humap為DYH之全資附屬公司，由佐藤先生、Rich-O及佐藤家族成員間接擁有合共約83.5%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原年度上限及過往金額

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誠如招股書所披露，Dynam就食堂服務應付Humap之原最高年度總額不得超過下表所示年度上限：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百萬)					
應付總額	60.0	5.6	65.0	6.1	80.0	7.5

截至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財政年度，Dynam就食堂服務已付Humap之過往金額分別約為89.6百萬日圓、51.0百萬日圓及53.8百萬日圓(相當於約5.1百萬港元)。根據本集團最近期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Dynam根據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支付予Humap之款項總額約為51.9百萬日圓(相當於約4.9百萬港元)。本公司已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超過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

建議修訂年度上限

於上市後，由於菜單加入新項目，本集團僱員更頻密使用折扣服務。因此，本公司預期，Dynam支付予Humap之款項將超過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原年度上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DYH(代表Humap)訂立職員折扣補充協議，以提高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項下之年度上限，有關上限如下表所示：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日圓	港元
	(百萬)					
應付總額	82.9	7.8	97.2	9.2	107.3	10.1

年度上限之增加數額乃經參照以下各項後釐定：(i)預期本集團僱員增加使用折扣服務；及(ii)計劃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每年各開設約30家或以上提供折扣服務之新遊戲館。除修訂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年度上限外，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倘本公司擬修訂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其將須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適用於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之條文。

由於就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協議項下經修訂年度上限而言，按年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溢利比率除外)(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分別超過0.1%但低於5%，故修訂年度上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45及14A.47條所載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經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相信，由於(i)透過自動販賣機銷售咖啡將為本集團帶來專利費收益；(ii)提供自動販賣機特許及咖啡餐車特許可為客戶提供最佳環境及方便，預期能取得彼等支持；及(iii)使用折扣服務對本集團僱員有利及有效率，故訂立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協議對本集團有利。本公司認為，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對本公司而言屬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而交易之條款及經修訂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食堂服務」	指	Dynam與Humap所訂立之安排，據此，Humap同意提供(i)職員食堂服務；及(ii)折扣服務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指	各份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咖啡餐車特許協議及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

「咖啡餐車特許協議」	指	本公告及招股書「關連交易」一節中「一 咖啡餐車特許」一段所述之協議
「咖啡餐車特許」	指	咖啡餐車服務安排，據此， Dynam 容許 Humap 在本集團經營之日式彈珠機遊戲館以咖啡餐車及服務餐車出售咖啡
「本公司」	指	DYNAM JAPAN HOLDINGS Co., Ltd.* (株式会社ダイナムジャパン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根據公司法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株式會社(註冊編號： 0115-01-017114)，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或倘文義另有所指，則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統稱
「公司法」	指	日本公司法(經修訂之二零零五年第 86 號法例)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及就本公告文義而言，指本公司控股股東，即佐藤先生、 Rich-O 及各名佐藤家族成員
「董事」	指	本公司全體或任何一名董事
「折扣服務」	指	Dynam 與 Humap 所訂立之安排，據此， Humap 同意日式彈珠機遊戲館職員可獲得 Humap 餐廳食品零售價折扣
「DYH」	指	DYNAM Holdings Co., Ltd.* (株式会社ダイナム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於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十五日根據公司法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株式會社(註冊編號： 0115-01-010630)。於本公告日期， DYH 分別由佐藤先生、 Rich-O 及佐藤家族成員合共擁有約 26.8% 、 15.8% 及 40.9% 權益
「Dynam」	指	DYNAM Co., Ltd.* (株式会社ダイナム)，於一九六七年七月二十五日根據公司法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株式會社(註冊編號： 0115-01-007357)，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於有關時間點(如文義另有所指，包括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前之期間)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umap」	指	HUMAP Japan Co., Ltd.* (株式會社日本ヒュウマツプ)，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一日根據公司法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株式會社(註冊編號： 0115-01-008097)，為 DYH 之全資附屬公司
「Humap餐廳」	指	Dynam 將毗鄰日式彈珠機遊戲館之物業出租予 Humap 開設餐廳
「上市」	指	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佐藤先生」	指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佐藤洋治先生
「招股書」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之招股書，內容有關全球發售其股份
「Rich-O」	指	Rich-O Co., Ltd.* (リッチオ株式會社)，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一日根據公司法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株式會社(註冊編號： 0115-01-011944)，由佐藤先生擁有 99.9% 權益且為控股股東
「佐藤家族成員」	指	佐藤惠子女士、西脇八重子女士、佐藤政洋先生、佐藤茂洋先生、佐藤公平先生及佐藤清隆先生或彼等任何一名人士，均為佐藤先生之家族成員及聯繫人。佐藤家族成員均為控股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	指	本公告及招股書「關連交易」一節中「職員食堂服務」一段所述之協議
「職員食堂服務」	指	Dynam 與 Humap 所訂立安排，據此， Humap 同意於 Humap 獲特許在本公司總部內處所為本集團僱員之利益經營一家食堂
「附屬公司」	指	具公司條例第2條所賦予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補充協議」	指	各份自動販賣機特許補充協議、咖啡餐車特許補充協議及職員折扣補充協議
「咖啡餐車特許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 DYH (代表 Humap)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補充協議，內容有關修訂咖啡餐車特許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
「職員折扣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 DYH (代表 Humap)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補充協議，內容有關修訂職員食堂及折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
「自動販賣機特許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 DYH (代表 Humap)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補充協議，內容有關修訂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上限
「自動販賣機特許協議」	指	本公告及招股書「關連交易」一節中「自動販賣機特許」一段所述之協議

「自動販賣機特許」 指 咖啡自動販賣機專利安排，據此，Dynam容許Humap在本集團經營之日式彈珠機遊戲館安裝咖啡自動販賣機

* 不存在正式英文譯名之日本自然人、法人、政府部門、機構或其他實體，其英文名稱均為非正式譯名，僅供識別。

代表董事會
株式会社ダイナムジャパンホールディングス
(DYNAM JAPAN HOLDINGS Co., Ltd.*)

主席兼行政總裁
佐藤洋治

日本東京，二零一三年一月八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佐藤洋治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牛島憲明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堀場勝英先生、高野一郎先生、吉田行雄先生、加藤光利先生及葉振基先生。